



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DahSingBankingGroup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及豐明銀行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

(股份代號：2356)

二 零 零 四 年 中 期 業 績 通 告

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綜合業績報告。

甲. 未經審核之綜合損益結算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 零 零 四 年 千 港 元	二 零 零 三 年 千 港 元	變 動 百 分 比
利息收入		1,151,780	1,218,708	
利息支出		(285,529)	(374,851)	
淨利息收入		866,251	843,857	2.7
其他營運收入	三	293,984	253,910	15.8
營運收入		1,160,235	1,097,767	5.7
營運支出	四	(399,185)	(375,144)	6.4
扣除準備前之營運溢利		761,050	722,623	5.3
壞賬及呆賬準備調撥	五			
— 持續經營業務		(143,632)	(322,842)	-55.5
— 終止經營業務		(9)	(14)	
扣除準備後之營運溢利		617,409	399,767	54.4
出售固定資產及固定資產				
重估減值淨虧損	六	(514)	(69,869)	
出售非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淨收益		35,212	163,187	

一般業務溢利		652,107	493,085	32.3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4,139	(2,100)	
終止經營業務之其他淨貢獻	二	276	289	
重組費用	七	(10,849)	—	
除稅前溢利		645,673	491,274	31.4
稅項	八			
— 持續經營業務		(105,318)	(77,520)	
— 終止經營業務		(47)	(221)	
除稅後溢利		540,308	413,533	30.7
少數股東權益		(1,407)	(2,797)	
股東應佔溢利		538,901	410,736	31.2
股息				
中期股息		211,561	不適用	
每股盈利				
基本	九	0.66港元	0.51港元	
每股股息				
中期股息		0.23港元	不適用	

乙. 未經審核之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12,176,408	10,983,523
貿易票據		765,021	737,548
持有的存款證		200,558	204,400
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		1,786,477	2,789,214
各項客戶貸款及其他賬目	十	32,950,678	29,049,518
持至到期證券		594,035	392,198
非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		17,853,983	17,091,136
共同控制實體投資		27,124	22,985
固定資產		874,386	893,750
資產合計		67,228,670	62,164,272

負債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		262,101	161,972
客戶存款	十一	40,970,365	40,152,196
已發行的存款證		9,066,194	7,868,079
已發行的債務證券		31,199	31,052
即期及遞延稅項負債		135,458	61,307
其他賬目及預提		8,759,051	7,219,689
負債合計		<u>59,224,368</u>	<u>55,494,295</u>
資本來源			
借貸資本		974,963	970,388
少數股東權益		18,768	19,120
股本		910,000	809,900
儲備		5,889,010	4,670,569
擬派股息		211,561	200,000
股東資金	十二	<u>7,010,571</u>	<u>5,680,469</u>
資本來源合計		<u>8,004,302</u>	<u>6,669,977</u>
負債及資本來源合計		<u><u>67,228,670</u></u>	<u><u>62,164,272</u></u>

丙. 未經審核之綜合現金流量結算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由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1,006,247	5,495,282
支付借貸資本及已發行的債務證券利息	(7,384)	(16,514)
支付已發行的存款證利息	(62,510)	(63,798)
已繳香港利得稅款	(16,403)	—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u>919,950</u>	<u>5,414,970</u>

投資業務		
購置固定資產	(13,626)	(9,688)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1,737	52
已付重組費用	(4,896)	—
出售附屬公司	(1,284)	—
投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18,069)	(9,636)
融資前現金流入淨額	901,881	5,405,334
融資		
發行存款證	1,199,290	1,731,050
贖回存款證	(7,903)	(1,197,976)
發行普通股	1,230,199	—
向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派發股息	(1,838)	—
派發普通股股息	(205,662)	(240,000)
融資現金流入淨額	2,214,086	293,07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	3,115,967	5,698,408
期初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825,537	3,604,564
期末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9,941,504	9,302,97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餘	1,387,862	3,876,643
通知及短期存款	5,040,894	2,509,149
原本期限為三個月以內的國庫債券	3,768,871	1,284,076
原本期限為三個月以內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	1,713,000
原本期限為三個月以內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及結餘	(256,123)	(79,896)
	9,941,504	9,302,972

丁. 未經審核之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權益合計		<u>5,680,469</u>	<u>5,378,087</u>
非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的公平值變動		(211,230)	174,174
遞延稅項負債於行產及投資重估內解除		14,031	845
行產減值重估		—	(29,724)
投資物業減值重估		—	(5,676)
海外附屬公司財務賬目的匯兌差異		248	—
		<u>(196,951)</u>	<u>139,619</u>
未於損益賬確認之淨(虧損)/收益			
股東應佔溢利		538,901	410,736
發行普通股		1,230,199	—
派發普通股股息		(205,662)	(240,000)
轉撥因出售非持作買賣用途 的證券之儲備至損益賬		(35,212)	(163,187)
因重組而出售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儲備	二	(1,173)	—
		<u>7,010,571</u>	<u>5,525,255</u>
於六月三十日之權益合計			

附註：

(一) 業績公佈

本通告列載的財務資料，是撮錄自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發出之會計實務準則第二十五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的二零零四年度中期業績報告。該報告將會列示於大新銀行網頁內。

(二) 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一日成立，作為大新金融集團之銀行相關權益之控股公司。作為最終控股公司之大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大新金融」）在期內完成集團重組（「重組」），據此將其銀行業務有關之附屬公司轉讓予本公司。該重組是以股份交換方式將大新金融之銀行相關權益（包括大新銀行有限公司，豐明銀行有限公司，D.A.H. Holdings Limited 及鈞寶證券有限公司）轉讓予本公司，以本公司作為銀行控股公司並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二日完成。本公司隨後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在香港聯交所正式上市。

作為重組之一部份，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大新銀行有限公司出售其持有大新保險代理有限公司全部股份之權益予最終控股公司，大新金融。

本通告列載的資料，是撮錄自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並就若干行產、投資物業及證券投資之重估價值予以修訂之中期業績報告。此報告並根據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遵從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編製。

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二十七號「集團重組會計法」所提及之合併會計法，在整個報告期內，本公司被視作已存在及銀行業務有關之附屬公司已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因此，報告期內之綜合賬目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銀行公司之資產，負債及業績。

終止經營業務指截至出售日期（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二日），包括在大新銀行有限公司之綜合損益結算表之大新保險代理有限公司之業績及貢獻。

(三) 其他營運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258,075	210,441
減：服務費及佣金支出（註）	(26,337)	(23,125)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231,738	187,316
外匯買賣淨收益	43,047	23,039
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及衍生工具淨（虧損）／收益	(5,194)	27,347
在股票投資之股息收入		
上市投資	2,452	100
非上市投資	8,260	4,844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5,510	6,055
其他租金收入	2,545	2,429
其他	5,626	2,780
	<u>293,984</u>	<u>253,910</u>

註：在二零零三年租購貸款時付予交易商的佣金15,233,000港元已用於扣除利息收入。此重新分類與本年度之呈列一致。

(四) 營運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人事費用(包括董事酬金)	246,190	206,494
行產及其他固定資產費用		
行產租金	17,072	22,380
其他	27,045	26,847
折舊	30,738	32,210
核數師酬金	1,246	1,215
其他營運支出	76,894	85,998
	<u>399,185</u>	<u>375,144</u>

經營租約內之行產之租金已減除分租予第三者所收回之租金。

(五) 壞賬及呆賬準備調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變動 百分比
特殊準備支出	110,534	323,145	-65.8
一般準備支出／(撥回)	33,098	(303)	
一般準備支出			
— 終止經營業務	9	14	-35.7
	<u>143,641</u>	<u>322,856</u>	-55.5

(六) 出售固定資產及固定資產重估減值淨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重估減值：		
— 行產	—	48,626
— 投資物業	—	20,971
出售其他固定資產淨虧損	514	272
	<u>514</u>	<u>69,869</u>

行產及投資物業的最近獨立專業價值評估是由特許測量師萊坊(香港)有限公司在二零零三年六月及十二月進行。

(七) 重組費用

重組費用是指附註(二)所提及之重組而產生由本公司分擔的直接費用。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轉讓股份之印花徵稅	5,826	—
法律及專業顧問費用	4,484	—
其他	539	—
	<u>10,849</u>	<u>—</u>

(八) 稅項

於期內綜合損益賬中(撥回)/支出之稅項指：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108,924	75,411
遞延稅項	(3,559)	2,330
	<u>105,365</u>	<u>77,741</u>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7.5%(二零零三年：17.5%)提撥準備。海外稅款及按期內海外估計應課稅溢利依本集團經營業務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是採用負債法就暫時差異，以稅率17.5%(二零零三年：17.5%)作全數確認。附屬公司稅收損失而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已按未來可能有應課稅溢利抵銷稅收損失的程度確認。

(九) 基本每股盈利

本公司以兩股已繳認購者股份，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一日成立。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二日，作為收購大新金融之銀行附屬公司權益之代價，本公司再發行809,899,998股份予大新金融。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在完成本公司初步公開發售及在聯交所上市時，本公司發行額外100,100,000股份。

根據所採納之合併會計法，作為計算每股盈利之用途，本公司被視為在報告期內至緊接上市日前，已產生報告中之溢利及已發行809,900,000股股份。緊隨上市後，本公司股份總數增至910,000,000股。

基本每股盈利按照盈利538,90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410,736,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810,450,000(二零零三年：809,900,000)計算。

因期內沒有任何潛在攤薄盈利之工具餘額，故此報告沒有計算攤薄每股盈利。

(十) 各項客戶貸款及其他賬目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變動 百分比
各項客戶貸款	31,560,723	27,942,364	12.9
壞賬及呆賬準備			
— 特殊	(186,550)	(235,747)	
— 一般	(307,164)	(274,376)	
	31,067,009	27,432,241	13.2
應計利息	346,233	411,868	
其他賬目	1,537,525	1,205,529	
其他賬目準備			
— 一般	(89)	(120)	
	1,883,669	1,617,277	
	32,950,678	29,049,518	13.4

(甲) 客戶貸款總額 – 按行業分類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變動 百分比
工商金融			
— 物業發展	110,139	74,024	48.8
— 物業投資	2,750,159	2,380,652	15.5
— 金融企業	618,655	385,350	60.5
— 股票經紀	10,013	9,065	10.5
— 批發與零售業	1,045,435	1,018,219	2.7
— 製造業	2,588,110	2,262,914	14.4
— 運輸及運輸設備	2,161,553	1,903,823	13.5
— 其他	1,039,414	767,300	35.5
	10,323,478	8,801,347	17.3

個人			
—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 樓宇貸款	2,198,410	2,204,899	-0.3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貸款	9,992,550	8,801,491	13.5
— 信用卡貸款	2,184,709	2,131,724	2.5
— 其他	3,246,752	2,770,559	17.2
	17,622,421	15,908,673	10.8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27,945,899	24,710,020	13.1
貿易融資	3,037,866	2,657,311	14.3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	576,958	575,033	0.3
	31,560,723	27,942,364	12.9

超過九成客戶貸款之客戶皆在香港。

(乙) 不履行貸款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佔客戶貸款 百分比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佔客戶貸款 百分比
貸款總額	346,917	1.10	433,346	1.55
已撥出特殊準備	(168,588)		(209,965)	
	178,329		223,381	
持有抵押品市值	224,238		228,250	
懸欠利息	23,698		24,502	

不履行貸款乃指利息已撥入懸欠或已停止累計利息的客戶貸款。

(丙) 逾期未償還貸款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佔客戶貸款 百分比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佔客戶貸款 百分比
逾期未償還貸款總額：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	99,871	0.32	121,029	0.43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33,058	0.10	68,533	0.25
一年以上	156,426	0.50	177,266	0.63
	<u>289,355</u>	<u>0.92</u>	<u>366,828</u>	<u>1.31</u>
上述貸款之仍累計 利息部份	<u>40,002</u>		<u>32,111</u>	
有擔保逾期貸款所持 的抵押品市值	<u>216,217</u>		<u>207,073</u>	
有擔保逾期貸款	174,892		189,193	
無擔保逾期貸款	<u>114,463</u>		<u>177,635</u>	
已撥出特殊準備	<u>147,976</u>		<u>196,964</u>	

(丁) 逾期未償還貸款與不履行貸款對賬如下：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貸款逾期超過三個月	289,355	366,828
加：逾期三個月或以下之不履行貸款	57,806	65,438
加：未逾期之不履行貸款	7,998	7,985
加：經重組貸款減去已列入逾期貸款內之金額	31,760	25,206
減：逾期超過三個月，但仍在累計利息之貸款	<u>(40,002)</u>	<u>(32,111)</u>
不履行貸款	<u>346,917</u>	<u>433,346</u>

超過九成之不履行及逾期貸款的客戶皆在香港。

(戊) 經重組貸款 (已扣除載於上述逾期超過三個月以上未償還貸款)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佔客戶貸款 百分比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佔客戶貸款 百分比
經重組貸款	<u>136,199</u>	0.43	<u>210,515</u>	0.75
已撥出特殊準備	<u>16,137</u>		<u>12,074</u>	

資產負債表內之「貿易票據」包括在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已逾期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之結欠53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逾期一年以上之結欠394,000港元)及其利息已撥入懸欠賬內。除此以外，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貸予銀行及金融機構的貸款或其他資產被分類為不履行、逾期及經重組資產。

(己) 收回資產

已收回抵押品之貸款仍然被視作客戶貸款。於收回抵押之資產後，有關貸款將調整至該收回資產之變現淨值，此等抵押品之價值定時被重估。集團已為有關抵押品之預期變現所得款項及貸款餘額之虧損作出特殊撥備。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收回資產為44,00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479,000港元)。

(十一) 客戶存款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活期存款及往來存款	3,612,434	3,757,246
儲蓄存款	7,511,075	6,924,297
定期、通知及短期存款	<u>29,846,856</u>	<u>29,470,653</u>
	<u>40,970,365</u>	<u>40,152,196</u>

(十二) 股東資金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股本	<u>910,000</u>	<u>809,900</u>
儲備		
股份溢價	1,130,099	—
合併儲備	565,785	566,958
投資物業重估儲備	46,263	40,426
行產重估儲備	230,549	236,386
投資重估儲備	(151,676)	80,735
匯兌儲備	15	(233)
一般儲備	700,254	700,254
保留盈利	<u>3,367,721</u>	<u>3,046,043</u>
	<u>5,889,010</u>	<u>4,670,569</u>
擬派股息	<u>211,561</u>	<u>200,000</u>
合計	<u><u>7,010,571</u></u>	<u><u>5,680,469</u></u>

(十三) 分項報告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項資料乃顯示本集團之分項業務情況：

二零零四年(千港元)	個人銀行	商業銀行	財資業務	未分類業務	抵銷	總計
利息收入						
— 外界客戶	434,411	287,943	426,327	3,099	—	1,151,780
— 跨項目	166,825	18,318	—	—	(185,143)	—
利息支出						
— 外界客戶	(160,636)	(27,706)	(92,213)	(4,974)	—	(285,529)
— 跨項目	—	—	(170,479)	(14,664)	185,143	—
淨利息收入	<u>440,600</u>	<u>278,555</u>	<u>163,635</u>	<u>(16,539)</u>	<u>—</u>	<u>866,251</u>
其他營運收入	<u>180,021</u>	<u>55,120</u>	<u>39,422</u>	<u>19,421</u>	<u>—</u>	<u>293,984</u>
營運收入	<u>620,621</u>	<u>333,675</u>	<u>203,057</u>	<u>2,882</u>	<u>—</u>	<u>1,160,235</u>
營運支出	<u>(274,207)</u>	<u>(66,231)</u>	<u>(39,334)</u>	<u>(19,413)</u>	<u>—</u>	<u>(399,185)</u>

扣除準備前之營運						
溢利／(虧損)	346,414	267,444	163,723	(16,531)	—	761,050
壞賬及呆賬準備						
(支出)／撥回	(104,028)	(40,230)	53	564	—	(143,641)
扣除準備後之營運						
溢利／(虧損)	242,386	227,214	163,776	(15,967)	—	617,409
出售／重估固定						
資產淨收						
收益／(虧損)	134	—	—	(648)	—	(514)
出售非持作買賣						
用途的證券淨收益	—	—	35,212	—	—	35,212
一般業務溢利／						
(虧損)	242,520	227,214	198,988	(16,615)	—	652,107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						
業績	—	—	—	4,139	—	4,139
終止經營業務之						
其他淨貢獻	—	—	—	276	—	276
重組費用	—	—	—	(10,849)	—	(10,849)
除稅前溢利／(虧損)	242,520	227,214	198,988	(23,049)	—	645,673
於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資產合計	18,704,784	14,953,676	32,593,080	977,130	—	67,228,670
負債合計	33,663,774	8,796,351	16,262,655	501,588	—	59,224,368
截至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折舊	10,612	864	347	18,915	—	30,738
資本支出	7,112	3,068	2	3,444	—	13,626

個人銀行業務包括接受個人客戶存款、住宅樓宇按揭、私人貸款、透支和信用卡服務、保險業務的銷售和投資服務。

商業銀行業務包括接受存款、貸款、營運資金融資、貿易融資及應收賬貼現融資，其存款來源及融資客戶主要是工商業及機構性客戶，亦包括機械、汽車及運輸的租購及租賃。

財資業務主要包括外匯服務、中央貸存現金管理、利率風險管理、證券投資管理及集團整體之資金運用管理。

未分類業務包括未可直接歸類任何現有業務部門之營運結果與集團投資(包括物業在內)。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重列)

二零零三年(千港元)	個人銀行	商業銀行	財資業務	未分類業務	抵銷	總計
利息收入						
— 外界客戶	494,135	292,663	428,337	3,573	—	1,218,708
— 跨項目	165,555	—	—	9,669	(175,224)	—
利息支出						
— 外界客戶	(191,129)	(41,338)	(137,777)	(4,607)	—	(374,851)
— 跨項目	—	(24,973)	(150,251)	—	175,224	—
淨利息收入	468,561	226,352	140,309	8,635	—	843,857
其他營運收入	148,666	41,979	49,096	14,169	—	253,910
營運收入	617,227	268,331	189,405	22,804	—	1,097,767
營運支出	(251,343)	(55,181)	(32,421)	(36,199)	—	(375,144)
扣除準備前之營運						
溢利／(虧損)	365,884	213,150	156,984	(13,395)	—	722,623
壞賬及呆賬準備						
(支出)／撥回	(270,550)	(38,780)	187	(13,713)	—	(322,856)
扣除準備後之營運						
溢利／(虧損)	95,334	174,370	157,171	(27,108)	—	399,767
出售／重估						
固定資產淨虧損	—	—	—	(69,869)	—	(69,869)
出售非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淨收益						
—	—	—	163,187	—	—	163,187
一般業務溢利／(虧損)	95,334	174,370	320,358	(96,977)	—	493,085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	—	—	—	(2,100)	—	(2,100)
終止經營業務之其他淨貢獻						
—	—	—	—	289	—	289
除稅前溢利／(虧損)	95,334	174,370	320,358	(98,788)	—	491,274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合計	17,272,857	13,126,303	30,962,428	802,684	—	62,164,272
負債合計	31,032,259	7,911,489	15,930,004	620,543	—	55,494,295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折舊	11,915	915	494	18,886	—	32,210
資本支出	5,771	48	1,237	2,632	—	9,688

戊. 或然負債、承擔及衍生工具

各項重大或然負債及承擔之合約額分類如下：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直接信貸代替品	1,119,446	312,580
與交易相關之或然項目	11,749	15,051
與貿易相關之或然項目	793,337	802,388
其他承擔，其原本期限為：		
— 少於一年或可無條件取消	20,329,616	19,529,291
— 一年及以上	776,567	895,261
	<u>23,030,715</u>	<u>21,554,571</u>

各項重大衍生工具之名義合約額分類如下：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匯率合約		
— 遠期及期貨合約	40,799,279	29,388,512
— 貨幣掉期	649,026	—
— 外匯期權合約		
— 購入貨幣期權	154,663	255,143
— 沽出貨幣期權	161,615	254,890
	<u>41,764,583</u>	<u>29,898,545</u>
利率合約		
— 遠期及期貨合約	—	1,141,550
— 利率掉期	11,832,509	8,702,505
— 利率期權合約— 沽出期權	2,102,019	2,120,879
	<u>13,934,528</u>	<u>11,964,934</u>

其他合約

權益性期權合約		
— 購入期權	158,373	199,535
— 沽出期權	158,373	199,535
權益性指數期貨合約	11,016	—
	<u>327,762</u>	<u>399,070</u>

上述資產負債表外之項目之信貸風險加權數額及重置成本，未經計入本集團訂立之雙邊淨額結算安排如下：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貸風險 加權數額 千港元	重置成本 千港元	信貸風險 加權數額 千港元	重置成本 千港元
	或然負債及承擔	<u>892,259</u>		<u>780,114</u>
衍生工具				
匯率合約	105,217	68,067	152,771	462,356
利率合約	61,102	231,405	103,874	427,738
其他合約	331	2,808	2,394	1,823
	<u>166,650</u>	<u>302,280</u>	<u>259,039</u>	<u>891,917</u>
	<u>1,058,909</u>		<u>1,039,153</u>	

合約數額僅為顯示資產負債表結算日的交易量，並不代表風險數額。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乃根據銀行業條例第三附表及香港金融管理局所發出之指引計算，而計算所得之數額則視乎交易對方及各項合約到期特性。

重置成本乃指取替所有按市值估價，其價值為正數的所有合約成本（若交易對方不履行其義務時），並以其價值為正數的合約按市值計算。重置成本亦被視為於結算日接近該等合約數額的信貸風險約數。

己. 財務比率

	截至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有關期間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之有關年度	截至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有關期間
淨利息收入／營運收入	74.7%	75.9%	76.9%
成本對收入比率	34.4%	35.2%	34.2%
平均總資產回報(年率)(註一)	1.7%	1.5%	1.2%
平均股東資金回報(年率)(註一)	16.9%	15.9%	13.5%
貸款對存款(不包括借貸資本)比率	62.1%	57.1%	55.1%
資本充足比率(註二)	18.3%	20.4%	21.0%
經調整資本充足率(註三)	18.1%	20.2%	20.8%
平均流動資產比率(註四)	56.3%	65.9%	69.7%
淨息差(年率)	3.02%	3.05%	3.12%

註：

- 一、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盈利能力比率是以經調作正常化之應佔溢利549,800,000港元(經扣除重組費用10,800,000港元)而計算。
- 二、資本充足比率為本集團系的附屬銀行公司於六月三十日或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比率。集團系內各附屬銀行公司之資本充足比率乃根據銀行業條例第三附表計算。
- 三、經調整資本充足比率為集團系的附屬銀行公司之綜合比率。集團系內各附屬銀行公司之經調整資本充足比率乃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所發出「就市場風險維持充足資本」指引計算，是項經調整比率已顧及市場風險。
- 四、流動資產比率為集團系的附屬銀行公司於有關期內每個曆月的平均流動資產比率的簡單平均數。集團系內各附屬銀行公司之流動資產比率是根據銀行業條例第四附表計算。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派二零零四年度中期股息每股0.23港元，將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六日(星期一)或之後付予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日(星期五)辦公時間結束時載列於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除遇有特殊情況及未可預計事故外，董事會現擬於本公司公佈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年業績時建議宣派末期股息，連同已付中期股息，總計股息約佔本公司全年可供分派溢利百分之五十。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一)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如欲符合資格享有中期股息，須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或以前將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東登記處辦理過戶手續。

集團概覽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三月成立，乃大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大新金融」)之附屬公司，目的為持有大新金融之銀行及相關附屬公司。在獲取所需監管當局許可及股東批准後，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二日進行重組，就此，本公司發行新股予大新金融以換取其於大新銀行、豐明銀行、D.A.H. Holdings Limited(持有處於格恩西島之D.A.H. Hambros Bank (Channel Islands) Limited)及鈞寶證券有限公司之全部權益轉讓。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成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獨立上市。

此份業績公佈具述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分別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首六個月之綜合業績。雖然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始成立，惟本集團已引用會計實務準則第二十七條「集團重組會計法」之合併會計方式，將本集團視作一家已併合營運之集團，採用與集團重組時之相應基準，以確認及編製上半年期內及二零零三年相關期間之業績。

業務回顧

承自二零零三年下半年本港經濟與市場氣氛復甦，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本地經營環境逐有好轉、物業價格上調、失業情況與通縮舒緩、內部消費增加。二零零四年第一季本地生產總值提升百分之六點八，第二季失業率下降至百分之六點九。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大新銀行於期內業績錄得增長，反映在較高之淨利息收入與非利息收益及呆壞賬支出減少。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大新銀行淨溢利錄得五億三百八十四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百分之三十四點七。

本集團另一以個人銀行品牌的附屬公司豐明銀行自二零零三年首次錄取盈利後，在壞賬支出減少的情形下，利潤逐步攀升，上半年錄得溢利七百七十萬港元。去年首半年則錄得三十萬港元的輕微虧損。

本集團之貸款總額在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有所增加，主要來自商業借貸、住宅按揭及貿易融資業務。個人破產宗數下降及物業價格回升導致資產質素逐見改善(尤其是消費及信用卡借貸)。

本集團個人銀行業務因資產質素的提升及財富管理業務收益的增加，令期內盈利取得重大的改善。信用卡撇賬率下滑，負資產住宅按揭宗數亦銳減。在接近零存款利率的環境下，客戶趨向尋求各類投資選擇，財富管理產品銷售強勁令服務費收入取得較佳增長。

自本年二月下旬開展了人民幣兌換及接受存款業務後，本集團在接受人民幣存款業務上取得鼓舞性之業績。大新銀行在四月份開始人民幣信用卡收單業務，為商業客戶因接待不斷湧入之內地遊客及其接受人民幣信用卡消費，提供額外的信用卡服務。

受惠於客戶在出口及轉口業務強勁之表現，商業銀行業務亦因而獲得改善。相對二零零三年底，貿易融資及銀團貸款業務有可觀增長。

在「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規範下，大新銀行已於深圳開設其首間在國內之分行，這正是本集團擴展業務地域至泛珠三角的第一步。

財務回顧

本集團在本港經濟持續復甦期間，錄得強勁之營運業績。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集團股東應佔溢利達五億三千九百萬港元，較二零零三年度同期上升百分之三十一點二。溢利增長主要由於呆壞賬支出減低及營運收入增加所致。

與二零零三年同期比較，淨利息收入增長百分之二點七。賺息資產結餘上升及因港元貨幣市場利率下調而引致資金成本降低令本集團之淨利息收入增加。鑑於較高息率之消費及信用卡借貸結餘減少及剩餘資金收息率下跌，淨息差由去年同期百分之三點一二略為收窄至百分之三點零二。

由於財富管理業務表現理想，其他營運收入較二零零三年同期提升百分之十五點八。

為配合集團各項業務之擴展，營運支出增加百分之六點四。在嚴厲成本控制下，部份增加的人事費用已由物業及其他營運支出節流抵銷。而成本對收入比率較去年同期百分之三十四點二，略為上調升至百分之三十四點四。

與二零零三年首半年比較，扣除準備前之營運溢利上升百分之五點三，反映集團的核心營運表現有所改善。

由於市場環境好轉，尤以個人破產個案下降及物業價格回升，加上嚴謹的信貸審批及積極追討逾期還款，期內資產質素（尤以消費及信用卡貸款）獲得大幅改善。與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比較，集團之呆壞賬支出削減百分之五十五點五。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不履行貸款比率亦由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百分之一點五五下調至百分之一點一。

期內扣除準備後之營運溢利為六億一千七百萬港元，較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提升百分之五十四點四，乃由於收益增長及呆壞賬支出減少所致。

預料利率在二零零四年內可能調高，因此自二零零三年下半年始，集團已著手縮短證券投資項目年期以減低利率風險。本年第二季度美國中期債券息率調升及債券收益大幅波動，加上預期美國利率於下半年度將會調高，令定息收入投資面臨更多挑戰。於此市況，集團在期內出售證券獲取之收益三千五百萬港元，較去年上半年度債券市場環境較利好時所獲得的一億六千三百萬港元收益為低。

期內由攤分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累計稅務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帶來四百萬港元之正數收益，相對去年同期之應佔淨虧損為二百萬港元。

為預備本公司獨立上市，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大新金融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二日完成集團重組，據此大新金融將旗下所有銀行業務相關之附屬公司整合，轉由本公司持控。重組所涉及之費用為一千零八十萬港元，已於期內報銷。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在扣除準備後之貸款總額為三百一十億六千七百萬港元，較去年年底上升達百分之十三點二。住宅按揭、貿易融資、銀團貸款及證券投資融資業務均錄得正增長。客戶存款總額為四百零九億七千萬港元，較二零零三年底增長百分之二。存款證增幅達百分之十五點二，達九十億六千六百萬港元，其中四十九億六百萬港元為零售存款證。作為中期資金來源，零售存款證已成為集團整體資金基礎重要的部份。

前瞻

雖然普遍預期美國及香港的利率將於二零零四年下半年調高，但相信在未来數月並不會對全球及本港經濟增長帶來嚴峻的影響。美國聯邦儲備局主席亦已表明將以循序漸進式上調美國聯邦基金利率。

雖然失業率下降及訪港旅客增加刺激內部消費有助支持本港經濟表現，惟鑑於香港在二零零三年下半年的本地生產總值有較大升幅，預期下半年之本地生產總值較去年同期增長將有所放緩。在全球及本港經濟普遍改善之環境下，將有助集團下半年的業務表現。

本公司於本年六月份已完成首次公開發售，集團之資本來源在這成功集資後已增強。提升股東資本將有助支持本集團銀行業務的增長並促進其他擴充業務的發展。

符合最佳應用守則聲明

無任何董事知悉足以合理地指出本公司在本中期報表包括之會計期間內任何時間概無或曾無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建議之最佳應用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在管理層的協助下，經已省覽集團沿用之會計準則與實務，並就有關內部監管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進行商討研究。

本公司股份買賣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其已上市之股份。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蘇海倫 謹啟

香港 二零零四年八月九日 (星期一)

根據上市條例附錄十六第三十七至四十四段規定須予披露資料之中期業績報告適時將於聯交所網頁登載。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